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和解小組工作大綱草案

壹、 總體方向

一、說明

「釐清歷史真相、促進社會溝通、提出政策建議」為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下稱原轉會）設置宗旨，和解小組針對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之重大爭議案件，推動社會溝通與合作，促成原住民族各族間，以及原住民族與國家間之實質和解，並舉辦與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相關之各類推廣活動，引介國外原住民族歷史正義推動成果，促成社會各界之參與和理解。

二、工作任務

（一）推動博物館大館帶小館展示教育。

（二）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族議題的研究展示及交流。

（三）原住民族文化資產盤點及社會溝通。

（四）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

（五）原民文化與大眾流行文化的結合。

（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七）影像視聽及社群媒體的推廣與引介。

三、任務規劃

擬定六大工作方向暨研究子題，視小組人力、資源、議題重要性排定研究順序。

（一）推動博物館大館帶小館展示教育

1. 說明：

瞭解與尊重是邁向和解重要的一步，文化部與教育部所屬國立博物館，以及遍佈全臺灣的 29 座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下稱原民館），對內肩負凝聚認同之責，對外則傳播正確的文化認知，為使其充分發揮社會影響力，爰規劃由國立博物館依自身專長或特色策辦不同主題之原住民族展覽，展現臺灣原住

民文化內涵，並視情況巡迴至原民館展出；另由國立博物館從旁輔導原民館規劃、執行以原住民族自身觀點為基調、原住民族歷史文化為脈絡之展示，期結合社區部落、各國立館所及教育單位能量，進行主題性的傳播及互動，讓原住民族說自己的故事、分享自己的生命經驗、傳達部落的獨特文化，以使各個種族、年齡層與文化背景的人都擁有尊重的態度與充分的理解。

2. 工作項目：

◎子題 1：文化部及教育部所屬館籌劃原住民主題展示：

由文化部所屬博物館，包括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以及教育部所屬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依各館之研究基礎、典藏內涵與特色策辦，展現原住民族文化內涵。2021 至 2023 年預計推出 10 檔展覽。說明如下：

(1)2021 年：

A.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牽手平埔：臺灣南部西拉雅族、馬卡道族、大武壠族文化特展」（2021 年 1 月至 6 月）。

B. 國立歷史博物館「經緯之間 織織不倦－烏來泰雅織女與織物的對話特展」（2021 年 2 月至 8 月）。

C.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瓦歷斯諾幹如是說」（2021 年 8 月至 11 月）。

D. 國立臺灣博物館「魯凱的珍寶：霧臺鄉魯凱百年文物回娘家特展」（2021 年 8 月至 2022 年 1 月）。

E. 國立臺灣博物館「決戰策展人：看見藏品裡的原、民、官」（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5 月）。

F.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四季的容顏：臺灣＋澳洲原住民當代流行服飾展」（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

(2)2022 年：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決戰策展人：看見藏品裡的原、民、官」（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2 月）。

(3)2023 年

A. 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原發中心合作展」（2023 年 5 月至 2024 年 2

月）。

B. 國立歷史博物館「從祖靈祭到感恩節－烏來泰雅族 Smyus 的前世今生」（2023 年 6 月至 12 月）。

C. 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原與非原之間—走向族群主流化之路」（2023 年 8 月至 11 月）。

◎子題 2：文化部及教育部所屬館協助 29 個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辦理策展

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有其特殊性與不可取代性，既是凝聚在地社群的核心，承載族群歷史記憶的機構，亦是展現原住民族主體詮釋權，向外界傳播正確資訊及互動的場域。爰將由國立館從旁輔導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策辦以原住民族詮釋自己文化、說自己故事、提供大眾學習多元知識並交流不同觀點的展覽計畫。2021 至 2022 年 29 座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已開始規劃之展示共計 48 檔，各國立博物館將依分區及主題輔導各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進行策展。

（二） 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族議題的研究展示及交流

1. 說明：

轉型正義為當今世界重要議題，尤以曾加諸於原住民族之歷史傷痕，更為國際社會共同重視，如澳洲「白澳政策」及加拿大「印地安住宿學校」等。本項工作規劃即希望透過策展及論壇活動，向社會大眾展示其他國家在面對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上所作努力，期提升社會大眾對各國原住民文化之認識、增進國際視野，並促進國內外原住民轉型正義之議題對話、交流，以作為臺灣推動相關議題之借鏡，喚起社會大眾的理解與重視。

2. 工作項目：

◎子題 1：國際策展

主要規劃 5 項主題展覽，分別為國立故宮博物院與美國丹佛美術館合辦「北美原住民藝術特展」、臺南市美術館與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合辦「生存與抵抗：臺灣－加拿大原民藝術國際交流展」（暫定）、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與澳洲新南威爾斯美術館合辦「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暫定) 」、國家人權博物館以「紐西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和解(暫定)」為議題策展，以及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與澳洲國立博物館合辦「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

與當代藝術」。期透過原住民議題策展，瞭解各國對原住民轉型正義之作法，提供臺灣面對該議題之借鏡及反思。

(1) 展示主題 1：北美原住民藝術

展題為「巨擘之印：北美原住民藝術特展 Indian Power: Reframing America through Indigenous Arts」，展期暫定為 111 年 12 月 17 日至 112 年 6 月 4 日，並暫定於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院區 S101 展廳展出。

本展覽以描繪美國西部印象作品為始，看見不同角度的北美原住民形象。集結美國藝術家安迪沃荷、C. Russell、F. Remington、Fritz Scholder 及 David Bradley 等名家創作，討論北美原住民形象與他者凝視之形成；另借鏡美國原住民議題，增進社會多元尊重之反思。希冀藉由展覽與活動擴展對北美歷史與文化認知，增進國際視野，亦促進臺美深度文化交流。

(2) 展示主題 2：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交流展(暫定)

展題暫定「生存與抵抗：臺灣－加拿大原民藝術國際交流展」，展期暫定為 111 年 9 月 8 日至 112 年 1 月 29 日，於臺南市美術館 2 館 1 樓展覽室 A、B、C、D 展出。

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中心成立於 1965 年，致力於當地原住民藝術的保存、維護及推廣，至今已收藏超過 4,200 件當代作品，呈現加拿大豐富而多元文化及歷史。透過作品的收藏展示，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中心希望能藉由藝術，開啟原住民族歷史正義的對話，歷史曾造成的傷害無法改變，但認識、溝通與和解是國家持續前行的重要一步；原住民藝術家的創作即是為族群發聲，利用視覺及文字創作呈現當代原住民族現況，進一步促成政策上的實質改變。

本展覽與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合作，精選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中心 25 組藏品，並預計邀請 5 至 6 組臺灣原住民藝術家共同展出；期望以原住民裔藝術家的創作，呈現多元觀點，探討臺灣及加拿大在面對原住民歷史、轉型、土地、經濟及文化傳承等議題時，如何修補關係，並開啟更多對話的可能。

(3) 展示主題 3：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暫定)

展題暫名「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展期暫定為 110 年 12 月至 111 年 5 月，並暫定於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康樂本館展出。

本展覽與澳洲新南威爾斯美術館合作，試圖呈現臺灣與澳洲兩地原住民在前現代與現代藝術創作的發展歷程，探討跨越世代、家族傳承、族群文化與歷史的藝術脈絡，從人與人、人與社群、人與環境的角度出發，探討臺灣與澳洲兩地原住民如何以藝術作為媒介，處理在當代面臨之身份認同、文化傳承、土地、語言等重要議題。

(4) 展示主題 4：紐西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和解議題(暫定)

本展覽規劃以紐西蘭族群歷史、身分認同等面向探討如何形塑紐西蘭國家認同與展現國家主體性的角度，如毛利族的文化身分認同、紐西蘭土地與原住民族的和解等層面。目前暫定以紐西蘭 Te Papa 國家博物館或 Waikato 美術文化博物館為洽談合作對象，聯繫及討論展覽之可行性，將於確定合作對象後，共同規劃策展。

(5) 展示主題 5：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與當代藝術

展題為「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與當代藝術」，展期暫定為 112 年，將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控制情形及澳大利亞國家博物館檔期而定，並於澳大利亞國家博物館展出。

本展覽為 108 年「澳大利亞國家博物館」於國立臺灣博物館展出「大師：澳大利亞原住民樹皮畫特展」之回應展。因 109 年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爆發，目前檔期尚未確定，國立臺灣博物館仍持續發展內容，並於 110 年與東華大學王昱心教授合作，發展原住民族藝術作品的選件與藝術家邀展計畫，預計 111 年完成內容規劃。

◎子題 2：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論壇

論壇暫定「各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和解議題經驗之交流」，論壇暫定 112 年舉辦，並暫定於國家人權博物館舉行。

本論壇預計 110 年度召開諮詢會議，111 年度委託專業團隊蒐集盤點各國原住民轉型正義論述及和解經驗相關研究成果，俾發展成論壇架構主題與論述，預計 112 年舉辦國際論壇，除提升臺灣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國際能見度，另提供國際經驗作為未來國內推動參照。

（三）原住民族文化資產盤點及社會溝通

1. 說明：

奠基於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於原轉會文化小組 3 年執行相關真相調查研究案，顯示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急速的流失，有待保存與維護。因此，本項工作將以「國內原住民族文物盤點及典藏展示培力」、「平埔族群文化資源盤點及社會溝通」及「傳統知識及口述傳統與傳統社會生活領域之盤整及推廣」，以達轉型正義與社會溝通之目標。

2.工作項目：

◎子題 1：國內原住民族文物盤點及典藏展示培力

國內原住民族相關文物除存放地方文化館外，亦典藏於中央研究院、國立臺灣大學及國立臺灣博物館等研究機構或公有博物館，部分則散逸於各行政部門、學界或民間收藏家。

本項工作將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合作盤點，國公有博物館、學校及機關（構）等單位文物，建立典藏清冊等工作，並針對文物維護、管理及法規知識進行部落人才培力。

◎子題 2：平埔族群文化資源盤點及社會溝通

平埔族群雖屬尚無法定身分的原住民族群，惟文化流失情況亦需受重視。過去，平埔族群研究多以歷史學研究為主，本項工作規劃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合作，透過彙整現有平埔族群祭典核心儀式及生活習慣等相關研究，形塑平埔族群文化面貌，繼而從中發掘平埔族群核心傳統藝術、民俗等無形文化資產，並協助其文化資產化。

社會推廣層面，透過博物館策劃成果展示，進行社會溝通；規劃出版平埔族群相關調查成果，發展影視音媒體素材，加以推廣及運用。

◎子題 3：傳統知識及口述傳統與傳統社會生活領域之盤整及推廣

為建立臺灣原住民族土地權利的文化權基礎論述，規劃針對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口述傳統與傳統生活領域等關聯性進行文化資產調查。如泰雅族 Lmuhuw 口述傳統所指涉出的聚落遷徙路線、狩獵文化所蘊含的人地關係、舊社的生活知識調查研究，以及小米種植所展現人對於自然知識的認識等範疇。

本項工作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合作，預計執行原住民族口述傳統、傳統知識與實踐等調查研究及影像拍攝與社會推廣工作，繼而茁壯原住民族文資內涵。另外，社會推廣層面，將推展原住民族傳統生活領域，成為社會大眾的教育場域。

（四）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

1. 說明：

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92 年起針對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進行研究，將歷史事件訴諸文字記載，並於 109 年底再版《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10 冊，為讓社會各界知悉瞭解臺灣各族群歷史之真相，爰和解小組以《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為腳本基礎，透過拍攝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以紀錄片方式，記載該歷史事件。

本計畫期程為自計畫核定日起，擬透過委託專業服務團隊於 3 年內完成 3 部紀錄片拍攝。由承辦廠商組成專案團隊、紀錄片製作團隊及聘請顧問團隊及規劃紀錄片主題，每部紀錄片長度為 60-120 分鐘，拍攝前先行田野調查與場地勘查，核定紀錄片劇本與選角後，始拍攝紀錄片。

嗣後另規劃安排於國內外電視及網路平臺播出之頻道，及辦理首映會與部落巡迴播放，並於部落安排座談會，透過宣傳途徑與媒體報導，針對主流社會大眾進行積極社會溝通工作，鼓勵臺灣社會主動了解原住民族歷史面貌。

（五）原民文化與大眾流行文化的結合

1. 說明：

為發展內容產製及推廣交流，鼓勵內容創作者、影視業者及藝術創作者，藉由轉譯漫畫、圖文創作及創製、開發劇本，使社會大眾認識原住民族文化，也找到與現今流行文化結合的可能性。

另外，藝文創作自由與多樣性是文化發展生生不息的動能，文化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合作，賡續推動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對於臺灣原住民族獨特工藝且具原創藝術價值之創作，蘊涵文化獨有特性，爰期望透過本部相關計畫，創造原住民族在地文化經濟效益；推動原住民族文化時尚能量；增加原住民藝術創作人才多元發展機會。

2. 工作項目：

◎子題 1：盤整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或原住民族歷史故事

(1)補助繪本及漫畫：

以原住民族委員會所出版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之十大歷史事件如《牡丹社事件》、《大港口事件》、《加禮宛事件》、《南庄事件》、《大豹社事件》、《大嵙崁事件》、《李棟山事件》、《七腳川事件》、《太魯閣事件》及《大分事件》為文本，由文化部會同原住民族委員會擬訂相關作業要點，透過補助繪本及漫畫，徵選出版社或民間團體辦理，每年徵選 1-2 案；藉由圖像的轉譯，使抽象及複雜的歷史事件能具像化，建構更完整、更具主體性的史觀，加深對歷史事件的理解。

(2)徵求電視或電影劇本

藉由電影、戲劇節目創作傳達具有原住民族主體性之史觀，將有助提升社會大眾認識原住民族文化之底蘊。本項工作為尊重原住民族史觀及文化，由文化部會同原住民族委員會擬訂相關作業要點，鼓勵創作呈現原住民族文化之電視或電影劇本，並辦理徵件、審查及撥款核銷作業；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分擔經費新臺幣 50 萬元整，並協助推薦審查委員。

(3)補助歌劇或舞台劇劇本

本項由文化部會同原住民族委員會擬訂相關作業要點，補助民間單位辦理歌劇或舞台劇劇本之創作及演出等，並由本部藝術發展司協助分擔其中經費新臺幣 50 萬元整。

◎子題 2：原住民藝術家(團體)創作平台

(1) 國內-透過各項主題展演，如服裝、工藝等，創造原住民藝術家平臺。如由原住民族設計師所設計之原民特色服裝、織品以及配件等，強調原住民族民工藝文化，並充分展現臺灣原住民族豐沛之文化創意原動力；或扶植原住民族特色工藝產業，藉由開放予登記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或社團法法人團體申請相關補助計畫，以培養工藝人才並在傳統技術下結合新的創意，開發具文化特色及創意之工藝產業。

(2) 國外-藉由選送藝術家出國、國外藝術交流展現等，創造利於原住民藝術發發展之國際平臺。包括由國立臺灣博物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合作，於屏東大山地門地區之部落斜坡文化歷史脈絡及多樣性基礎上，推展臺灣原住民各族群豐富的文化底蘊。計畫內容包含，調查研究、原住民當代藝術家訪談、策展規劃、國際論壇、專書出版及青年（或部落）志工培育等，並透過建置藝術發展史料，以「研究先行」概念，針對臺灣原住民藝術史進行當代多元複數藝術觀點的重新研究、詮釋、推廣。

（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1. 說明：

為推廣原轉會文化小組及語言小組研究成果，以達到與社會大眾溝通之目的。第一、二屆原轉會「語言小組」完成「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使國人普遍理解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議題，促進各族群相互了解與交流，進而喚醒國人共同反思語言、文化傳承的重要性及提升母語意識，進而投入各種面臨傳承危機國家語言的保存與復振。另依文化小組現已完成之研究計畫如「原住民族遭受國家教育強制同化之歷史真相資訊蒐集計畫案」、「原住民族命名文化的不當限制及流失調查計畫案」及「臺灣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衝突之轉型正義調查計畫案」等為基礎，進行「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 10 大衝突案例現況發展影像拍攝及放映系列座談」、「原住民族文化與祭典巡迴展」及「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地圖展」等系列活動，促進社會大眾認識，進而理解並內化於臺灣社會。

2. 工作項目：

◎子題 1：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衝突案例現況發展影像拍攝及放映系列座談

原轉會文化小組於 108 至 109 年間執行「臺灣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衝突之轉型正義調查計畫」委託案。本委託案針對臺灣目前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衝突的案例進行深入研究調查，包含「姓名條例下對原住民人格權及文化認同的限制」、「漢文化下民俗節日設置所生歧視」及「錯誤造林下的生態改

變對原住民族傳統文化造成限制」等。本子題將延續相關案例之研究，進行深化拍攝並更新發展，並邀請族人一起參與系列座談，達成社會溝通之目的。

◎子題 2：原住民族文化與祭典巡迴展

原轉會文化小組於 108 至 110 年間執行「臺灣原住民族傳統宗教信仰及變遷之調查研究案」案，委託團隊針對部分原住民族群之文化與宗教祭儀進行深入研究。本子題將推廣相關學術研究成果，以行動展覽或至社區與學校進行推廣傳播等方式，達成社會溝通之目的，並預定於 8 月原住民族月展覽先行辦理相關展覽。

◎子題 3：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地圖展

原轉會文化小組於 108 年間執行「原住民族命名文化的不當限制及流失調查計劃案」，委託團隊針對原住民族「姓名」、「地名」及「祭儀名」所受之限制與文化流失進行深入研究。鑒於地名乃文化之縮影與符號，本子題預計以原住民族「地名」作為發想，藉由地圖展呈現原住民族所受政策不當限制，導致地名之流失過程，讓社會大眾重新思考，人與土地之間的關係，並預定於 8 月原住民族月展覽先行辦理相關展覽。

◎子題 4：將於國家語言發展會議，協助推廣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

文化部規劃於 110 年召開國家語言發展會議及辦理推廣活動，將邀集政府單位及民間團體參與，期能提升語言意識，及凝聚各界共識，擘劃未來國家語言傳承、復振與發展方向。未來在國家語言發展會議之分區論壇、正式大會、相關推廣活動或媒體宣傳中，協助展示推廣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

（七）影像視聽及社群媒體的推廣與引介

1. 說明：

為讓外界及社會大眾了解原轉會推動原住民族與社會溝通之努力，原轉會和解小組將透過文化部新聞發布平臺、臉書等社群媒體宣傳和解小組各工作項目之執行成果，讓外界及社會大眾瞭解原轉會推動原住民族與社會溝通之努力；另以側拍、記錄方式呈現和解小組 3 年執行工作內容，提升

社會各界之參與和理解等。

2. 工作項目：

◎子題 1：宣傳和解小組重要成果

為讓外界及社會大眾了解原轉會推動原住民族與社會溝通之努力，原轉會和解小組將設立文化部、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各協辦機關之推廣平臺，建立新聞發布及臉書等社群經營窗口名單，盤點各單位經營之社群媒體，統整原轉會和解小組各項活動、展覽之日期及宣傳期程等資訊，除透過各自新聞發布及社群媒體管道推廣外，進一步整合既有資源，並由平臺成員針對不同活動議題合作行銷，發揮宣傳綜效。

◎子題 2：和解小組紀錄片拍攝計畫

第三屆原轉會和解小組任務，包含舉辦與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關之各類推廣活動，引介國外原住民族歷史正義推動成果，促成社會各界之參與和理解等。

文化部將於 110-112 年度邀集 5 大博物館進行 10 檔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議題展覽和邀請美國、加拿大、澳洲等曾執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國家進行國際策展，實屬不易。本工作項目預計將「大館帶小館 10 大展及各小展」、「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族議題的研究展示與交流 5 大交流」、「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等和解小組與社會溝通活動進行影音側拍並完成紀錄片，同時於每一階段推出階段性影像。

四、訪調對象及方式

有關工作任務第 4 項「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為配合原轉會歷史小組「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紀念空間設置及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項目之執行，建請主政機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配合共同研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優先拍攝主題，以及針對訪調對象與方式提供建議。

訪調方式，除透過歷史事件相關人員進行口述歷史訪調與影像紀錄等工作，另藉由既有研究成果（如研究報告、專書、碩博士論文）、資料蒐集等工作事項據以完成影像拍攝工作。

五、建議配合機關及配合事項

所列工作任務規劃，後續需請相關部會協助，列表如下：

序號	對應工作任務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1	推動博物館大館帶小館展示教育	原住民族委員會	(1) 調查、彙整各原民館業務情形及需求。 (2) 輔導原民館參與各項分區及專題輔導計畫。
		教育部	(1) 協力整合國立館資源，輔導原民館之專業功能提升與策展。 (2) 協力推動分區輔導、主題跨域工作坊、共同研究、聯合策展或文物仿製等專案計畫，提供經費及行政資源。
2	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族議題的研究展示及交流	國立故宮博物院	協助正式函詢澳洲新南威爾斯美術館確認該館是否同意至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策展。
		外交部	有關紐西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和解議題，請外交部協助聯繫紐西蘭相關事宜。
		教育部	有關紐西蘭原住民轉型正義和解議題，請教育部協助至校園推廣事宜。
		原住民族委員會	提供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論壇諮詢及特展相關資料。
3	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	文化部	為配合歷史小組「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紀念空間設置及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項目之執行，建請主政機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配合共同研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優先拍攝主題，以及針對訪調對象與方式提供建議。
4	原民文化與大眾流行文化的結合	原住民族委員會	(1)提供文化部文本授權、參與漫畫與繪本補助案評審作業、提供審查委員建議名單並協助審視相關轉譯及論述是否妥適。 (2)分攤經費，本部協助策劃辦理原民主題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共同分攤經費，及協助出席審查會議。
		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發展中心	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發展中心合作辦理「南島當代藝術展(109 至 112)四年計畫」及分攤計畫所需經費。
5	原住民	原住民族	(1)提供下列文宣資料，供推廣使用：

序號	對應工作任務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委員會	A. 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書。 B. 原轉會語言小組三年推動內容或相關資料(DM、懶人包等文宣)。 (2) 前開文宣資料請原民會完成美編設計。 (3) 針對原轉會文化小組成果推廣相關議題，請原民會協助分攤經費、共同研商及提供相關資料。

六、預定期程

2021 年 3 月至 2023 年 12 月，暫定 3 年，依實際執行期程及人力調整，請詳見甘特圖。

和解小組 七大工作方向暨研究子題		2021			2022			2023			年
		3-6	7-9	10-12	1-4	5-8	9-12	1-4	5-8	9-12	月
(一)	**推動博物館大館帶小館展示教育**										
1	文化部及教育部所屬館籌劃3年2檔原住民主題展示										
2	文化部及教育部所屬館協助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辦理策展										
(二)	**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族議題的研究展示及交流。**										
1	展示主題：北美原住民藝術										
2	展示主題：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交流展(暫定)										
3	展示主題：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暫定)										
4	展示主題：臺灣＋紐西蘭當代原住民藝術展(暫定)										

和解小組 七大工作方向暨研究子題		2021			2022			2023			年
		3-6	7-9	10-12	1-4	5-8	9-12	1-4	5-8	9-12	月
5	展示主題：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與當代藝術										
6	論壇：各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和解議題經驗之交流(暫定)										
(三)	**原住民族文化資產盤點及社會溝通**										
1	國內原住民族文物盤點及典藏展示培力										
2	平埔族群文化資源盤點及社會溝通										
3	傳統知識及口述傳統與傳統社會生活領域之盤整及推廣										
(四)	**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										
(五)	**原民文化與大眾流行文化的結合**										
1	盤整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或原住民族歷史故事										
2	原住民藝術家(團體)創作平台										
(六)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1	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 10 大衝突案例現況發展影像拍攝										
2	原住民族文化與國家法制 10 大衝突案例放映系列座談										

和解小組 七大工作方向暨研究子題		2021			2022			2023			年
		3-6	7-9	10-12	1-4	5-8	9-12	1-4	5-8	9-12	月
3	原住民族文化與祭典巡迴展										
4	原住民族傳統命名文化地圖展										
5	將於國家語言發展會議議協助推廣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										
(七)	**影像視聽及社群媒體的推廣與引介**										
1	宣傳和解小組重要成果										
2	和解小組紀錄片拍攝計畫										

貳、 第一年應釐清事項

一、任務規劃一：推動博物館大館帶小館展示教育

(一) 說明

1. 關於文化部及教育部所屬館籌劃原住民主題展示：

(1) 2021 年共計經費 2,552 萬 5,000 元。其中國立臺灣博物館「魯凱的珍寶：霧臺鄉魯凱百年文物回娘家特展」向文化部申請經費 350 萬元、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四季的容顏：臺灣＋澳洲原住民當代流行服飾展」向本部申請經費 450 萬元；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瓦歷斯諾幹如是說」擬向教育部、文化部或臺中市政府申請 300 萬元。

(2) 承上，有關國立臺灣博物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展覽需求，因目前計畫內容上調修中，擬由業務單位洽該館確認，並提供必要經費支持；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需求 300 萬元請教育部支持。

2. 關於文化部及教育部所屬館協助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辦理策展：

(1) 2021 年共計經費 1,808 萬 8,422 元。其中國立臺灣博物館輔導屏東縣獅子鄉文物館「臺博館大館帶小館之部落文物深入調查計畫」向本部申請經費 150 萬元，其餘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需本部或其他外部資源支持經費項目計 8 項。

(2) 有關「臺博館大館帶小館之部落文物深入調查計畫」，擬請國立臺灣博物館依文化部「原住民族文化館協力輔導發展計畫」之規劃，調整並擴大合作對象（不僅限於單一館舍），以共學、共作、共創、共享的方式推動原住民族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及歷史記憶保存，經費另予核定；至其他原民館所提計畫（8 項），有 2 項（魯凱文物館、獅子鄉文物陳列館）業納入國立臺灣博物館輔導計畫中，有 5 項亦提案本部地方文化館相關計畫並獲補助，另 1 案（屏東縣原住民文化會館之雲端上的部落藝術家—故杜文喜個展－35 萬元）業向原民會申請補助，建議由該會支應。

(二) 執行方式

1. 召開跨部會研商會議，確認「原住民族文化館協力輔導發展計畫」部會

分工及經費分攤、各國立博物館之策展規劃及輔導規劃。

2. 各單位依期程進行策展規劃等工作事項。

(三) 建議配合機關及配合事項

序號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1	原住民族委員會	1.調查、彙整各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業務情形及需求。 2.輔導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參與各項分區及專題輔導計畫。
2	教育部	1.協力整合國立館資源，輔導原民館之專業功能提升與策展。 2.協力推動主題跨域工作坊、共同研究、聯合策展或文物仿製等專案計畫，提供經費及行政資源。

(四) 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5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1	確認「原住民族文化館協力輔導發展計畫」跨部會分工及經費															
2	各單位進行策展工作															

二、工作大綱二：與世界各國原住民族議題的研究展示及交流

(一) 說明

1. 國立故宮博物院與美國丹佛美術館合辦「北美原住民藝術特展」: 為促進對話、思考及後續特展之規劃，110 年將籌劃「Native Power of Art: International Seminar & Workshop on Curating Indigenous Art 原藝原力：原住民藝術策展研討會暨工作坊」(暫訂)。
2. 臺南市美術館與加拿大駐臺北貿易辦事處合辦「生存與抵抗：臺灣－加拿大原民藝術國際交流展」(暫名): 110 年主要工作為簽定合作協議書、支付第一期策展費、初擬策展方向、臺灣藝術家參展清單及洽詢現地製作事宜等。
3. 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與澳洲新南威爾斯美術館合辦「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暫定) 」。
4. 臺博館與澳洲國立博物館合辦「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與當代藝術」: 工作期程已於 109 年展開，110 年持續展覽文案撰寫工作，並與澳方洽談合作備忘錄暨合約事宜。
5. 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劃「各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和解議題經驗之交流」(暫定)：擬召開諮詢會議，確認論壇架構主題與論述。

(二) 執行方式

1. 北美原住民藝術（故宮）: 110 年 3 月-11 月籌劃「Native Power of Art: International Seminar & Workshop on Curating Indigenous Art 原藝原力：原住民藝術策展研討會暨工作坊」(暫訂)，以原住民藝術及策展為引，藉由國內外傑出原住民創作者的觀念激盪，探討當代原住民之主體性敘事與詮釋，促進社會與國人對於多元族群文化之共識凝聚。
2. 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交流展（南美館）:
   (1) 110 年 7 月-9 月：策展人諮詢及合約洽談。
   (2) 110 年 10 月-12 月：簽訂策展合作協議書、支付第一期策展費用（策展費預計分兩期支付）。
   (3) 110 年 8 月至 111 年 3 月：初擬策展方向、臺灣藝術家參展清單及洽

詢現地製作事宜。

3. 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史前館）： 110 年預計執行展覽前置資料收集工作，執行方式與時程預計為：

(1) 內容規劃與討論：預計 110 年 5 月 10 日完成。

(2) 招標文件簽准：預計 110 年 5 月 31 日完成。

(3) 進行公告、評選與決標：預計 110 年 6 月 30 日完成。

(4) 全案執行期間：預計 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1 年 6 月 30 日。

4. 紐西蘭原住民族轉型和解議題（人權館）：

擬待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論壇諮詢會議決議，始依研究成果安排後續相關事宜。

5. 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與當代藝術（臺博館）：

展覽文案撰寫、與澳方洽談合作備忘錄暨合約。

6.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論壇（人權館）：110 年召開諮詢會議，研擬 111 年度委託專業團隊蒐集，並盤點各國原住民轉型正義論述及和解經驗相關研究成果，俾發展成論壇架構主題與論述。

(三) 建議配合機關及配合事項

序號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1	原住民族委員會	提供論壇諮詢與及特展相關資料。

(四) 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5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展示主題：巨擘之印：北美原住民藝術特展 Indian Power: Reframing America through Indigenous Arts																
1	籌劃「原藝原力：原住民藝術策展研討會暨工作坊(暫定)」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展示主題：加拿大原住民藝術交流展(暫定)																
1	策展人諮詢及合約洽談															
2	策展合約簽訂、第一期策展費付款															
3	前期藝術家研究															
展示主題：臺灣＋澳洲當代原住民藝術展(暫定)																
1	內容規劃與討論															
2	招標文件簽准															
3	進行公告、評選、決標															
4	執行本案															
展示主題：島嶼韻律：臺灣原住民傳統珍品與當代藝術																
1	展覽文案撰寫、與澳方洽談合作備忘錄暨合約															
論壇：各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和解議題經驗之交流(暫定)																
1	各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及和解議題經驗之交流盤點															

三、工作大綱三：原住民族文化資產盤點及社會溝通

(一) 說明

1. 國內原住民族文物盤點及典藏展示培力:110 年度主要盤點現行文化部下轄之博物館典藏原住民族文物並進行分類。
2. 平埔族群文化資源盤點及社會溝通：110 年度主要盤點現行臺灣各博物館、研究單位曾經執行之平埔族群研究。
3. 傳統知識及口述傳統與傳統社會生活領域之盤整及推廣:110 年度(暫定)執行 2 案口述傳統、傳統知識與實踐調查研究與影像拍攝。

(二) 執行方式

1. 國內原住民族文物盤點及典藏展示培力：以文化部文化資產局為主責機關，進行原住民文物盤點、統合與分類整理等工作，並針對文物維護、管理及法規知識等進行部落人才培力。
2. 平埔族群文化資源盤點及社會溝通：以委託案方式進行。
3. 傳統知識及口述傳統與傳統社會生活領域之盤整及推廣：以委託案方式進行。

(三)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6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0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1	國內原住民族文物盤點及典藏展示培力						━	━	━	━	━	━	━	━	━	━
2	平埔族群文化資源盤點及社會溝通						━	━	━	━	━	━	━	━	━	━
3	傳統知識及口述傳						━	━	━	━	━	━	━	━	━	━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統與傳統社會生活領域之盤整及推廣															

四、工作大綱四：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

(一)說明

鑒於目前原住民族歷史事件之相關資料與文獻由外族所建立，為強化社會大眾認識原住民族歷史，建構以原住民族觀點之歷史事件資料或拍攝紀錄片，均係建構原住民族史觀與展現原住民族歷史真相之具體實踐。原住民族歷史事件對於族人來說，具有重要的歷史土地記憶之意義，其事件紀錄片之拍攝宜應特別尊重後裔代表、部落代表、族人的意見，充分地協談與研商。囿於執行期程與經費有限，爰宜先採取具有族人高度共識之歷史事件及北部、東部及南部各 1 事件為優先拍攝主題，將於第一年釐清優先拍攝順序後，規劃拍攝歷史事件內容。

(二)訪調對象

進行歷史事件相關人員之口述歷史訪調與影像紀錄等工作。

(三)執行方式

進行歷史事件相關人員之口述歷史訪調與影像紀錄等工作，另包括既有研究成果（如研究報告、專書、碩博士論文）、資料蒐集等工作事項。

(四)建議配合機關及配合事項

序號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1	文化部	為配合原轉會歷史小組「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紀念空間設置及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工作項目之執行，建請主政機關文化部文化資產局配合共同研商「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影像拍攝」優先拍攝主題，以及針對訪調對象與方式提供建議。

(五)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2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1	紀錄片主題優先順序諮詢專家顧問															
2	工作大綱確認															
3	辦理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案（採購程序）															
4	包含前製研究、腳本審查、初剪交片（審查為次年度工作事項）。															

五、工作大綱五：原民文化與大眾流行文化的結合

(一) 說明

1. 盤整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或原住民族歷史故事：

透過民間多元視角及創作能量，以漫畫、繪本、劇本轉譯原住民族重大歷史事件系列叢書之相關歷史事件，希冀藉由與大眾流行文化的結合，使原住民族群了解自身歷史脈絡，也促使其他族群關心相關議題，體現臺灣多元文化的樣貌。

2. 原住民藝術家(團體)創作平台：

(1) 國內-透過各項主題展演，如服裝、工藝等，創造原住民藝術家平臺。如由原住民族設計師所設計之原民特色服裝、織品以及配件等，強調原住民族民工藝文化，並充分展現臺灣原住民族豐沛之文化創意原動力；或扶植原住民族特色工藝產業，藉由開放予登記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或社團法法人團體申請相關補助計畫，以培養工藝人才並在傳統技術下結合新的創意，開發具文化特色及創意之工藝產業。

(2) 國外-藉由選送藝術家出國、國外藝術交流展現等，創造利於原住民藝術發發展之國際平臺。包括由國立臺灣博物館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文化發展中心合作，於屏東大山地門地區之部落斜坡文化歷史脈絡及多樣性基礎上，推展臺灣原住民各族群豐富的文化底蘊。計畫內容包含，調查研究、原住民當代藝術家訪談、策展規劃、國際論壇、專書出版及青年（或部落）志工培育等，並透過建置藝術發展史料，以「研究先行」概念，針對臺灣原住民藝術史進行當代多元複數藝術觀點的重新研究、詮釋、推廣。

(二) 執行方式

1. 盤整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或原住民族歷史故事：

由原住民族委員會擬訂相關要點，110 年預計徵選 1-2 案漫畫、繪本及劇本等為原則，以原住民族委員會所出版之相關重大歷史事件為文本，補助出版社或民間團體辦理故事繪本、漫畫及劇本出版(開發)計畫。

2. 原住民藝術家(團體)創作平台：

(1) 辦理特色工藝扶植相關計畫：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將公告特色工藝扶植相關計畫之簡章，開放予登記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或社團法人團體提案申請補助，依原住民團體申請本計畫之農村培力型、產業型初級、產業型進階等類型，由審查委員決議補助工藝師鐘點費、材料工具費、設計費及產品打樣費等。

(2) 辦理服裝主題展示活動：

預計辦理 1 場次，展示原民精湛工藝之服裝作品，綻放原民時尚能量。

(3) 辦理當代藝術展：

以南島當代藝術展為主題，於 110 年度做前置規劃及宣傳作業，預計將於 110 年 10 月至 111 年 2 月，於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禮納里部落展場、屏 185 縣道及台 24 線辦理「我們與未來的距離—臺灣原住民當代藝術展」，展出 30 位原住民當代藝術家作品，並配合展覽辦理 5 場工作坊、圓桌論壇、青年志工培育等活動。

(三) 建議配合機關及配合事項

序號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1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文化發展中心	合作辦理 110 年當代藝術展及分攤計畫所需經費。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合作辦理特色工藝扶植相關計畫之經費分攤及出席審查會議。
3	原住民族委員會	分攤服裝主題展示活動，本部協助策劃。

(四) 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5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盤整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或原住民族歷史故事																
1	原民會訂定相關要點			■	■	■										
2	辦理徵選						■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計畫															
3	計畫執行								■	■	■	■	■	■	■	■
原住民藝術家(團體)創作平台																
1	社區及區域特色工藝扶植-農村微型工藝產業培力計畫			■	■	■	■	■	■	■	■	■	■			
2	臺北時裝週:原民主題秀										■					
3	「臺灣原住民族當代藝術展:南島當代藝術展（109至112）四年計畫」	■	■	■	■	■	■	■	■	■	■	■	■	■	■	

六、工作大綱六：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一) 說明

1.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1)辦理 8 月原住民族月展覽。

(2)110 年進行相關衝突案例現況發展影像拍攝與系列座談。

2. 國家語言發展會議協助推廣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

有關第一、二屆原轉會語言小組之重要成果「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將使社會大眾普遍理解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議題，有助於各族群彼此了解與交流，進而擴大到社會大眾共同反思各種面臨傳承危機國家語言皆應積極復振及喚起自身之母語意識。

(二) 執行方式

1.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成果推廣：

(1)委託團隊辦理 8 月原住民族月展覽。

(2)110 年進行「相關衝突案例現況發展影像拍攝與系列座談」：委託團隊影像拍攝，本局執行系列座談。

2. 國家語言發展會議協助推廣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

本部辦理國家語言發展會議及系列推廣活動，將邀集政府單位及民間團體參與，預計 110 年 6 月起進行推廣活動、分區論壇及正式大會，有關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預定配合上開活動進行展示及推廣。

(三) 建議配合機關及配合事項

序號	建議配合機關	建議配合事項
1	原住民族委員會	有關原轉會文化小組成果推廣部分，請原民會分攤經費、共同研商及資料提供。
2	原住民族委員會	有關原轉會語言小組成果推廣部分： 一、請提供下列文宣資料，供推廣使用： (一)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書。

		(二)原轉會語言小組三年推動內容或相關資料(DM、懶人包等文宣)。 二、 前開文宣資料請原民會完成美編設計。

(四) 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2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1	原住民族月展覽															
2	10 大案衝突案例現況發展影像拍攝與系列座談															
3	將於國家語言發展會議議協助推廣原轉會語言小組撰擬之《原轉會語言小組真相調查報告》															

七、工作大綱七：影像視聽及社群媒體的推廣與引介

(一) 說明

1.宣傳和解小組重要成果：

為讓外界及社會大眾了解原轉會推動原住民族與社會溝通之努力，文化部將建立新聞發布及臉書等社群經營，以更貼近社會大眾的溝通方式，體現臺灣多元文化的樣貌。

2.和解小組紀錄片拍攝計畫：

110 年度執行：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牽手平埔：臺灣南部西拉雅族、馬卡道族、大武壠族文化特展」、國立歷史博物館「經緯之間織織不倦－烏來泰雅織女與織物的對話特展」、國立臺灣博物館「臺博館大館帶小館之部落文物返鄉特展系列：【魯凱的珍寶：霧臺鄉魯凱百年文物回娘家特展】」、臺南市原住民文物館「從古華到永康，當代排灣族人的遷徙記事展」、屏東縣原住民文化會館「懷古有情—屏東縣原民館舍整合協作平台計畫」、花蓮縣萬榮鄉原住民文物館「『歌，住著誰的青春?』太魯閣族音樂特展」等側拍計畫。

(二) 執行方式

1.宣傳和解小組重要成果：

由文化部設立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及各協辦機關之推廣平臺，由專人彙整平臺成員之新聞發布及臉書等社群經營窗口名單，建立聯繫群組，並統整原轉會和解小組各項活動、展覽之日期及宣傳期程等資訊，請各博物館及籌劃國際策展之機關，於策展期間至少研提 5 項展覽宣傳議題及素材。

2.和解小組紀錄片拍攝計畫：

由文化部文化資產局以委託案方式進行相關紀錄。

(三) 預定所需期程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共 12 個月。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宣傳和解小組重要成果															

執行期程		2021 年												2022 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月	2月	3月
1	籌劃宣傳議題及素材															
2	定期更新新聞平台及社群媒體															
和解小組紀錄片拍攝計畫																
1	辦理委託專業服務勞務採購案(採購程序)															
2	執行影像拍攝計畫															